

#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文件

国联民生承销保荐发〔2026〕66号 签发人：张明举

##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爱思益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二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北京爱思益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思益普”、“发行人”或“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民生承销保荐”）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北京证券交易所类第1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辅导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以及《北京爱思益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联民生证券承



销保荐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 （一）接受辅导人员及辅导人员变动情况

#### 1、接受辅导人员变动情况

本期辅导的辅导期间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本辅导期间内，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表决通过《关于何燕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及确定公司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原独立董事何燕因个人身体健康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章宏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章宏先生个人简历如下：

章宏，男，197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理学博士；1997 年至 1999 年，任白求恩医科大学生理教研室助教；2000 年至 2012 年，任吉林大学生理学系讲师；2012 年至今，任吉林大学生理学系副教授。目前同时担任吉林大学基础医学院科技开发中心主任。

#### 2、辅导人员变动情况

本辅导期间内，由于工作内容调整，原辅导工作小组成员邹迪

亚不再担任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新增栾千设、杜夏、张绍淋担任辅导工作小组成员。

本次变更后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于洋、王萌、于春宇、马成、张勇、罗艳娟、胡鹏、栾千设、杜夏、张绍淋，其中于洋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上述辅导人员均为国联民生承销保荐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国联民生承销保荐于2025年11月26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提交了辅导备案申请及相关备案材料，于2025年11月28日完成备案。2026年1月12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提交了第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本期辅导的辅导期间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

本辅导期间内，国联民生承销保荐辅导工作小组向公司发送尽职调查清单并收集公司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相关资料，对辅导对象的问题进行摸底，持续跟进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对于尽职调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专项研究分析，采用一对一的访谈或者多人座谈等形式直接沟通，答疑解惑，为辅导对象提供了及时、有效、合规、专业的辅导。

###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 1、持续规范辅导

辅导工作小组对相关问题进行持续规范辅导，通过全面收集、整理业务技术、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组织机构及内部控制、财务会计、业务发展目标、募集资金运用、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等方面的基础材料，并对前述资料进行系统分析核查，督促辅导对象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

#### 2、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

本辅导期间内辅导机构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和解决辅导对象尚存在的主要问题，督促辅导对象从各方面改善规范运作，并取得了持续良好的效果。

#### 3、督促全面了解法规知识

在辅导过程中，辅导工作小组督促接受辅导人员进行法规知识、证券市场知识的学习，了解境内发行上市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义务，促进接受辅导人员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 4、规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根据辅导对象所处行业特点及业务发展情况，与辅导对象针对现有业务进行讨论分析，协助辅导对象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

#### 5、执行主要客户、供应商走访程序

国联民生承销保荐会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或“发行人会计师”）及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中伦律师”或“发行人律师”）共同参与辅导对象主要客户、供应商的走访，了解主要客户、供应商与辅导对象业务开展的背景、原因及交易情况。

#### 6、资金流水核查

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岗位人员等人员开展资金流水核查工作，核查账户完整性、是否存在异常资金往来等事项。

####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间内，天健会计师及中伦律师通过核心问题讨论、持续尽职调查等方式，共同配合辅导机构对辅导对象进行了辅导工作。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辅导期间，国联民生承销保荐会同天健会计师及中伦律师，针对《公司法》《证券法》相关要求，为接受辅导人员开展专题辅导授课，内容涵盖审核关注重点、公司治理、合法合规性核查、核心财务问题等，促使相关人员强化合规意识、提升规范运作能力。

辅导期间，辅导小组协助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

督促公司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辅导对象积极配合辅导机构落实辅导计划，执行情况良好。

##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目前，接受辅导人员尚未参加辅导验收考试，辅导小组正督促接受辅导人员全面掌握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积极准备辅导验收考试。

2、辅导小组目前在按照《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拟上市企业监管规定(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的要求，持续对公司股东信息进行核查。

3、辅导小组已协助公司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取得项目备案证明，辅导小组将督促辅导对象尽快取得项目备案证明。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国联民生承销保荐工作小组将协同各中介机构，持续对辅导对象开展全面尽职调查，持续关注并完善其生产经营合规性、内部控制执行效果及业务与行业发展态势。进一步深入业务、财务、法律层面的尽职调查，督促辅导对象切实落实整改要求，健全公司治理体系及内部决策与控制机制。国联民生承销保荐将协同各中介机构，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持续梳理并督促辅导对

象不断规范运营，为上市相关准备工作夯实基础，积极推进辅导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特此报告。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6年4月8日



(联系人：于洋；联系电话：18813037661)

---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行政部

2026年4月8日印发

---

(本页无正文，为《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爱思益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签字：

于洋  
于洋

王萌  
王萌

于春宇  
于春宇

马成  
马成

张勇  
张勇

罗艳娟  
罗艳娟

胡鹏  
胡鹏

栾千设  
栾千设

杜夏  
杜夏

张绍淋  
张绍淋

国联民生  
证券承销保荐  
有限公司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6年4月8日